

## 發送／領取股票及退回股款

倘申請人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使用**白表eIPO**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且其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並已提供有關申請表格要求的全部資料，則可於2019年12月30日（星期一）或本公司於報章通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領取股票（如有）。有權親自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其領取。有權親自領取的公司申請人必須由其授權代表攜同該公司加蓋公司印章的授權書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如適用）在領取時均需出示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倘該等申請人未於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身領取其股票，有關股票將於2019年12月30日（星期一）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按有關申請表格所示地址寄發予有權領取的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白表eIPO**服務申請認購少於1,000,0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其獲配發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股票，預期將於2019年12月30日（星期一）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按相關**白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於相關申請指示所示地址寄發予有權領取的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倘申請人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而有關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則其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發行，並於2019年12月30日（星期一）或在特別情況下於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按其指示記存於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其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倘申請人透過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則可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獲配發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倘申請人以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身份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則須於2019年12月30日（星期一）下午五時正前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查詢並向香港結算匯報任何差異。

倘申請人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且已提供申請表格要求的全部資料，則可於2019年12月30日（星期一）或本公司於報章通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領取退款支票（倘適用）。有權親自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其領取。有權親自領取的公司申請人必須由其授權代表攜同該公司加蓋公司印章的授權書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如適用）在領取時均需出示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倘該等申請人未於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身領取其退款支票，有關退款支票將於2019年12月30日（星期一）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少於1,000,0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的退款支票，預期將於2019年12月30日（星期一）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彼等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倘申請人使用**白表eIPO**服務提交申請並通過單一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任何退還股款將以電子退款指示形式存入該銀行賬戶。倘申請人使用**白表eIPO**服務提交申請並通過多個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任何退還股款將以退款支票形式於2019年12月30日（星期一）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倘申請人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退還股款（如有）將於2019年12月30日（星期一）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通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可於2019年12月30日（星期一）通過其經紀或託管商核查彼等應收的退款金額。

就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的申請人（不論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亦可於2019年12月30日（星期一）緊隨發售股份記存於其股份戶口後，致電+852 2979 7888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https://ip.ccass.com>（按照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詢其戶口最新結餘及彼等應收的退款金額（如有）（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香港結算亦會向相關申請人發出活動清單（其中載有存入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發售股份數目以及（就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而言）存入其各自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金額（如有）。

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股票，僅在(i)全球發售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ii)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載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2019年12月31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

本公司將不會就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所收到的申請股款發出任何收據。

## 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確認，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公眾人士持有的已發行股份數目最少將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5%，並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所訂明的最低百分比。董事確認，三大公眾股東所持股份並未超出上市時公眾人士所持有股份的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及8.24條的規定。董事亦確認，上市時將有至少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

## 開始買賣

預期股份將於2019年12月31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2,000股股份為單位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9911。

承董事會命  
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劉春河

香港，2019年12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春河先生、李平先生及王奎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細亞先生、池書進先生及劉榮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告於《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的內容。